

深圳市福田区金融工作局

福金函〔2022〕115号

关于提案第20220119号《关于加强香蜜湖金融中心软环境建设的建议》的回复

尊敬的邹雄等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强香蜜湖金融中心软环境建设的建议》（建议提案第20220119号）收悉。感谢委员们对我区金融业的关心和支持，所提建议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我局对此高度重视，对建议内容进行充分研究，现就该建议的落实情况回复如下：

一、关于深圳金融法庭情况

深圳金融法庭于2017年12月26日在前海合作区挂牌成立。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市编委相关文件批复精神和市中院关于深圳金融法庭审理案件范围的工作安排，深圳金融法庭负责集中审理深圳中院管辖的第一审金融民商事案件、不服辖区基层法院裁判上诉的第二审金融民商事案件，并负责审理部分证券、期货类刑事、行政案件，同时负责监督指导辖区法院金融审判工作。深圳金融法庭集中管辖审核金融案件，是顺应金融快速发展的现实所需，也是服务保障国家金融战略实施、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已在多地

实践探索。除深圳金融法庭外，目前全国共有 3 家金融法院，分别是北京金融法院（2021 年 1 月 22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2021 年 3 月 18 日挂牌）、上海金融法院（2018 年 4 月 27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2018 年 8 月 20 日挂牌）和成渝金融法院（2022 年 2 月 28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通过）。3 家金融法院分别位于华北、华东和西部，目前华南地区尚处于空白。深圳金融法庭作为全国首个专业化金融法庭，具有升级为金融法院的可能性。但在深设立金融法院属于中央事权，需经由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福田区证券公司情况

2021 年，深圳证券业整体实力稳居全国前列，22 家证券公司 2021 年末总资产达 2.65 万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246.53 亿元。截至 2022 年第一季度末，注册在福田区的证券公司共计 10 家，占全市 45.45%，在福田区的证券分支机构共计 252 家，占全市 49.57%，证券交易额占全市比重 55.9%。我局聚焦促进辖区证券公司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主动适应注册制改革，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培育创新型企业、促进创新资本形成、优化资源配置等功能，推动实体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良性循环。未来，我局将大力支持区属国企开展择优收购部分中小型券商，利用福田力量增厚资本、引进人才。

三、推动深交所科交中心落地工作

在“引进一批金融龙头企业和金融要素交易平台，在香蜜湖金融中心建设金融基础设施聚集地”方面，为深入贯彻习近

平总书记关于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相关要求，2021年11月，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总体方案》，深交所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科交中心”）获批建设。福田区积极配合深交所推动设立并做好相关落地服务工作。截至目前，证监会已函至中国工商总局，有序开展工商注册名称核准事宜，预计于2022年年底完成工商注册并落地试运营。

科交中心是连接技术市场与资本市场的全国性的、统一开放的综合服务平台。其将充分发挥深交所资本市场金融平台功能和技术领先优势，聚焦一个平台、一个生态、一个大数据中心、一条龙服务体系的“四个一”建设，成为技术成果的重要交易场所、技术对接资本市场的重要枢纽以及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大数据和信息服务中心。

再次感谢领衔委员和联名委员对我们工作的指导！请继续关心支持我区金融业工作。



